

沈阳工程学院工会委员会文件

沈工院工发〔2023〕6号



关于表彰 2022 年度民主管理先进个人的决定

校内各部门：

2022 年，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导下，校工会按照上级工会组织和学校党委的统一部署，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坚持和加强党委全面领导，坚持以人为本，以发展和谐劳动关系为主线，以改革创新为动力，着力完善以教代会为基本形式的民主管理制度，促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。一年来，教职工参与民主管理、民主监督的积极性进一步增强，民主管理、民主监督的水平和能力有了很大提升，涌现出一批民主管理先进个人，为表彰先进，推进学校民主管理、民主监督工作的深入开展，经各代表团民主推荐，党委审定，现通报表彰 2022 年度民主管理先进个人，名单如下：

冯华楠 衣云龙 吕亚先 王刚 姜鑫 雷彦华

张丕振 王倩 汪浩 赵海 张凯 曹艳春

王秀道

希望受表彰的同志要珍惜荣誉，再接再厉，继续为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贡献力量。同时，希望全校教职工向受到表彰的同志学习，进一步增强主人翁责任感和使命感，为提升学校核心竞争力，加快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步伐，推动学校各项事业实现新发展新跨越作出贡献。

沈阳工程学院工会委员会

2023年4月6日

